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修學院 學年度第 學期就學貸款申請表

姓名			學號			班別		
生日	年	月	日	身分證字號			入學年月	年 月 畢業年月 年 月
性別			e-mail			手機		
戶籍地址						電話		
通訊地址						電話		
貸款申請狀況	本校第一次貸款		☐ 是 ☐ 否		線上申貸	☐ 是 ☐ 否		
父親			身分證字號			現況	☐ 存 ☐ 歿 ☐ 離婚	
母親			身分證字號			現況	☐ 存 ☐ 歿 ☐ 離婚	
配偶			身分證字號					
保證人	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	關係		職業
	住址					電話		
貸款項目	本學期欲選修學分數		學分		生活費	☐ 是 ☐ 否		
	書籍費		☐ 是 ☐ 否(5,000元)		住宿費	☐ 是 ☐ 否(45,000元)		
	貸住宿費者		☐ 撥入學生帳戶(住校內、外)					
學生本人帳戶	郵局局號				郵局帳號			
	銀行帳號	銀行 分行 (若無郵局帳號，可提供銀行帳號)			銀行帳號			
本人已詳閱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修學院就學貸款申請程序」及相關說明，且上開申請表所填資料若有虛構，申請人及保證人願負法律責任。								
申請人	(簽章)			保證人	(簽章)			

備註：

- 1.已婚者，配偶為當然保證人，也可請親朋好友當保證人(保證人只需一人即可)。
 - 2.第一次申貸、有申貸生活費或上一學(暑)期休學者，**不可**申辦線上對保，請臨櫃對保。欲申辦線上對保者請於公告期限內向本院教學服務組提出申請。
 - 3.至本校日間部(含學士班及碩、博班)修課之學分數，不管是否採計畢業學分，皆不能辦理就學貸款。
 - 4.生活費限**低收入戶**或**中低收入戶**學生申貸，**低收入戶**額度每學期40,000元，**中低收入戶**每學期20,000元。
 - 5.若有申貸**書籍費(5,000元)**、**住宿費**或**生活費**者請檢附**本人之金融帳戶存摺封面影本**一份。
- ※本申請表正本，請申請人及保證人簽章後，依本院公告期限內，郵寄或掃描(照相)後，e-mail 至本院教學服務組承辦人，逾期不予受理貸款。另外，學生務必於「**本學期欲選修學分數**」欄位註明學分數，否則一律以當學期所屬班別開課學分數開立就學貸款額度之繳費單。

※本表填妥後，請先 e-mail 至本院教學服務組承辦人洪先生(hch@cc.ncue.edu.tw)後，本院據以開立就學貸款額度之繳費單並回傳給申請學生。